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市政署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7 月 20 日第 726/E543/VI/GPAL/2020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20 年 7 月 1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7 月 21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問題 1. 土地工務運輸局曾於 2020 年 5 月 21 日回覆同類問題的書面質詢，原文如下：“為善用國有土地，向市民提供更多休閒活動空間及場地，除過往已交予市政部門用作休閒活動空間的土地外，近期局方亦已將部分暫未落實規劃用途的土地交予市政部門，作為建設臨時休憩區及臨時青少年活動的場地，相關國有土地一共十幅，分佈於澳門半島、氹仔及路環。”現時沒有更新。

市政署表示，本年將開展林茂海邊大馬路閒置土地改建為休憩區及兒童遊樂場的工作。

對問題 2. 就包括廣東大馬路四幅土地及原“海洋世界”土地在內的規劃事宜，土地工務運輸局曾於 2020 年 7 月 28 日回覆同類問題的書面質詢，原文如下：“特區政府多次強調，會妥善管理和利用特區土地資源，對於成功收回的土地，會根據《城市規劃法》的規定，按照其具體位置、面積和周邊客觀環境，結合本澳社會和經濟的發展需要，並配合澳門總體規劃、公共房屋政策等作出適當的規劃利用。”至於有關氹仔益隆炮竹廠土地，局方將聯同及配合相關職能部門按照現場的實際情況開展研究。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運輸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

市政署表示，對已接收位於廣東大馬路的兩幅閒置土地，已規劃為臨時休憩區及自由波地，並展開相關工作。

對問題 3. 局方已有序地開展原“海洋世界”土地的收回工作，現時已進入強制勒遷的階段，待相關程序完成後將會進行清遷工作。就該土地的用途，請參考上述對問題 2 的回覆。

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

陳寶霞

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